

股票代码：600305 股票简称：恒顺醋业 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60

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以书面、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杭祝鸿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（其中：现场出席董事 4 人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 5 人），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63）。

上述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江苏恒顺

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6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